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53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5月19日,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宜昌市兴发大厦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就公司拟实施的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职工代表大会的相关规定。经与会职工代表民主讨论,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项。
 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的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与会代表一致审议通过《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全部内容。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55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科技成果奖励办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5月20日,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科技成果奖励办法〉的议案》,现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产业发展实际,为进一步强化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激发公司自主创新活力,争创更多行业和国家重大科技奖项,现对公司《科技成果奖励办法》作如下修订、补充:
 一、修订范围
 本次修订范围包括《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成果奖励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中涉及奖励标准、奖励程序、奖励对象、奖励资金来源、奖励发放等条款。
 二、修订内容
 本次修订主要对《办法》中涉及奖励标准、奖励程序、奖励对象、奖励资金来源、奖励发放等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54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5月15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会议收到表决票13张,实际收到表决票13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亲自出席会议,形成如下决议公告: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科技成果奖励办法》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科技成果奖励办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55。
 《科技成果奖励办法》(2026年5月修订)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紧密结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因董事李国璋、程亚利、王杰、王琛、胡坤裔、李美辉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故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公司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确定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2.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3.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进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4.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项的确定和缴付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6.授权董事会对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其他事宜作出决定;
 7.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资格进行确定;
 8.授权董事会签署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9.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实施期间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原定的政策或规定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10.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有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因董事李国璋、程亚利、王杰、王琛、胡坤裔、李美辉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故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公司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详细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6-056。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54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5月15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会议收到表决票13张,实际收到表决票13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亲自出席会议,形成如下决议公告: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科技成果奖励办法》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科技成果奖励办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55。
 《科技成果奖励办法》(2026年5月修订)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紧密结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因董事李国璋、程亚利、王杰、王琛、胡坤裔、李美辉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故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公司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确定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2.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3.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进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4.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项的确定和缴付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6.授权董事会对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其他事宜作出决定;
 7.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资格进行确定;
 8.授权董事会签署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9.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实施期间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原定的政策或规定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10.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有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因董事李国璋、程亚利、王杰、王琛、胡坤裔、李美辉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故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公司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详细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6-056。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54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5月15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会议收到表决票13张,实际收到表决票13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亲自出席会议,形成如下决议公告: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科技成果奖励办法》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科技成果奖励办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55。
 《科技成果奖励办法》(2026年5月修订)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紧密结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因董事李国璋、程亚利、王杰、王琛、胡坤裔、李美辉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故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公司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确定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2.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3.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进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4.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项的确定和缴付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6.授权董事会对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其他事宜作出决定;
 7.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资格进行确定;
 8.授权董事会签署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9.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实施期间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原定的政策或规定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10.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有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因董事李国璋、程亚利、王杰、王琛、胡坤裔、李美辉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故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公司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详细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6-056。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54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二〇二六年五月

公司简介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一)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集团”或“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将由公司自行管理,能否达到计划规模、目标存在不确定性。
 (三)有关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资金来源、出资比例、预计规模 and 具体实施方案等属初步措施,能否完成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四)若员工出资缴纳延迟,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不能成立的风险;若员工出资缴额不足,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低于预期规模的风险。
 (五)股票价格受宏观经济、政策、市场情绪、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等多种复杂因素影响。因此,股票交易是有一定风险的投资活动,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心理准备。
 (六)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
 本部分内容中的词语简称与“释义”部分保持一致。
 1.《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或“计划”)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制定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二〇二六年五月

一、计划目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一)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集团”或“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将由公司自行管理,能否达到计划规模、目标存在不确定性。
 (三)有关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资金来源、出资比例、预计规模 and 具体实施方案等属初步措施,能否完成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四)若员工出资缴纳延迟,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不能成立的风险;若员工出资缴额不足,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低于预期规模的风险。
 (五)股票价格受宏观经济、政策、市场情绪、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等多种复杂因素影响。因此,股票交易是有一定风险的投资活动,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心理准备。
 (六)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
 本部分内容中的词语简称与“释义”部分保持一致。
 1.《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或“计划”)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制定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二〇二六年五月

一、计划目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一)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集团”或“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将由公司自行管理,能否达到计划规模、目标存在不确定性。
 (三)有关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资金来源、出资比例、预计规模 and 具体实施方案等属初步措施,能否完成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四)若员工出资缴纳延迟,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不能成立的风险;若员工出资缴额不足,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低于预期规模的风险。
 (五)股票价格受宏观经济、政策、市场情绪、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等多种复杂因素影响。因此,股票交易是有一定风险的投资活动,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心理准备。
 (六)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
 本部分内容中的词语简称与“释义”部分保持一致。
 1.《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或“计划”)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制定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二〇二六年五月

一、计划目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一)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集团”或“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将由公司自行管理,能否达到计划规模、目标存在不确定性。
 (三)有关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资金来源、出资比例、预计规模 and 具体实施方案等属初步措施,能否完成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四)若员工出资缴纳延迟,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不能成立的风险;若员工出资缴额不足,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低于预期规模的风险。
 (五)股票价格受宏观经济、政策、市场情绪、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等多种复杂因素影响。因此,股票交易是有一定风险的投资活动,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心理准备。
 (六)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
 本部分内容中的词语简称与“释义”部分保持一致。
 1.《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或“计划”)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制定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二〇二六年五月

一、计划目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一)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集团”或“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将由公司自行管理,能否达到计划规模、目标存在不确定性。
 (三)有关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资金来源、出资比例、预计规模 and 具体实施方案等属初步措施,能否完成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四)若员工出资缴纳延迟,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不能成立的风险;若员工出资缴额不足,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低于预期规模的风险。
 (五)股票价格受宏观经济、政策、市场情绪、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等多种复杂因素影响。因此,股票交易是有一定风险的投资活动,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心理准备。
 (六)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
 本部分内容中的词语简称与“释义”部分保持一致。
 1.《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或“计划”)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制定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二〇二六年五月

一、计划目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一)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集团”或“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将由公司自行管理,能否达到计划规模、目标存在不确定性。
 (三)有关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资金来源、出资比例、预计规模 and 具体实施方案等属初步措施,能否完成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四)若员工出资缴纳延迟,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不能成立的风险;若员工出资缴额不足,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低于预期规模的风险。
 (五)股票价格受宏观经济、政策、市场情绪、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等多种复杂因素影响。因此,股票交易是有一定风险的投资活动,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心理准备。
 (六)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
 本部分内容中的词语简称与“释义”部分保持一致。
 1.《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或“计划”)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制定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二〇二六年五月

一、计划目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一)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集团”或“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将由公司自行管理,能否达到计划规模、目标存在不确定性。
 (三)有关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资金来源、出资比例、预计规模 and 具体实施方案等属初步措施,能否完成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四)若员工出资缴纳延迟,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不能成立的风险;若员工出资缴额不足,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低于预期规模的风险。
 (五)股票价格受宏观经济、政策、市场情绪、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等多种复杂因素影响。因此,股票交易是有一定风险的投资活动,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心理准备。
 (六)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
 本部分内容中的词语简称与“释义”部分保持一致。
 1.《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或“计划”)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制定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锁定期届满后一次性解锁,解锁比例为100%。
 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亦可在存续期届满前,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提前终止。经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10. 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财务、会计处理及其他相关事宜,按有关财务制度、会计准则、税务处理规定执行,员工因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而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员工个人自行承担。
 1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后,公司将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12. 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13.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将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
 释义
 在本计划草案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特指如下含义:

兴发集团,本公司,公司	指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	指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
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计划草案	指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持有人	指	出资参加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员工
持有人会议	指	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
管理委员会	指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指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存续期	指	自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购买完成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不得超过12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锁定期	指	指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止
标的股票	指	指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合法方式购买的湖北兴发集团A股普通股股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指导意见》	指	《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指导意见》
《自律监管指引》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公司章程》	指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注:本文中若出现货币与各项金额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自律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本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员工自愿、合法、合规地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目的在于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原则
 (一)依法合规原则
 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履行程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信息披露披露。任何人不得利用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证券违法行为。
 (二)自愿参与原则
 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公司不得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员工持股计划。
 (三)风险自担原则
 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者自愿参与,风险自担,与其他投资者权益平等。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份额分配情况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的确定依据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系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自律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而确定,公司员工按照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的范围
 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范围包括上市公司(含下属子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以及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的参与对象及份额分配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资金总额不超过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36,520份。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以员工最后实际缴款的金额为准。
 本员工持股计划初始设立时总人数共不超过1,514人。具体参加人数,名单将由公司遴选并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持有人拟认购的权益份额上限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预计认购的份数(上限)	预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比例(%)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李国璋	董事长	80	0.22
程亚利	董事、总经理	80	0.22
王杰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0	0.22
李琛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0	0.22
胡坤裔	副董事长	80	0.22
李美辉	职工董事	80	0.22
李国璋	副总经理	80	0.22
程亚利	副总经理	80	0.22
王琛	副总经理	80	0.22
李国璋	董事兼秘书	80	0.22
李琛	副总经理	80	0.22
程亚利	副总经理	80	0.22
胡坤裔	副总经理	80	0.22
李美辉	副总经理	80	0.22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以及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35,480	97.15
发行总份数(不超过1,514人)		36,520	100

注:1.参与对象最终认购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以员工实际出资金额为准;
 2.本员工持股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项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6,5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持有人所持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和规模
 (一)资金来源
 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